

证券代码：300650

证券简称：太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829612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太龙股份	股票代码	3006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太龙照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庄伟阳	郭婕婷	
办公地址	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	福建省漳州台商投资区角美镇角江路吴宅园区	
传真	0596-6783878	0596-6783878	
电话	0596-6783990	0596-6783990	
电子信箱	ir@teconon.net	ir@teconon.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

1、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业务为半导体分销，业务主体为博思达资产组。博思达是业内知名的半导体分销商，常年专注于半导体分销领域，拥有专业的技术团队，产品主要应用于无线通讯、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及工业物联网领域。博思达基于在电子元器件行业多年的服务经验和成熟的运作模式，结合上游原厂产品的性能以及下游客户终端产品的功能需求，为客户提供电子元器件产品分销、技术支持及供应链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及一体化服务，是电子元器件产业链中联接上游原厂制造商和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的重要纽带。

博思达主要业务为无线通讯及消费电子领域相关的半导体分销，其中以手机的射频前端芯片为主。射频前端(RFFE)，是移动通信系统的核心组件，主要起到收发射频信号的作用，包括功率放大器(PA)、双工器(Duplexer 和 Diplexer)、射频开关(Switch)、滤波器(Filter)、低噪放大器(LNA)等五个组成部分。除此外，博思达代理的产品还包括各种运动传感器、视频图像处理、图像传感器、安防主芯片、车载音效 DSP 处理器、导航、MCU、TWS 耳机主芯片等产品。公司基于对各类芯片性能和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需求的理解，在客户产品立项、研发、系统集成、量产等多个环节提供实验室和现场的技术支持，使公司代理的芯片及其他元器件能够嵌入在客户终端产品中，实现预定的功能，帮助下游客户快速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电子产品。

汽车电子应用领域，在国家利好政策不断出台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投资和消费，以及“三电”技术基本成熟的背景下，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3 年我国汽车销量首次突破 3000 万辆，销量为 3009.4 万辆，同比增长 12%，连续 15 年保持全球第一。其中，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949.5 万辆，同比增长 37.9%，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及汽车电子化率的提升，汽车电子市场有望持续扩容。近年来，博思达加大了在汽车电子市场的资源开发力度，通过成立专门的车载市场团队，大力增加汽车电子的产品线，尤其专注于国产产品线，目前主要合作的企业有比亚迪、小鹏、理想、蔚来、华阳、航盛、CVTE、海康等，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的业务增长显著。

2、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的主要商业模式

(1) 销售模式：博思达的销售团队与 FAE 团队，在与客户深度交流中，首要的任务是洞察与理解客户的需求。他们不仅提供代理产品的技术资料，更在深入了解需求后，为客户量身打造一系列解决方案。为确保产品的顺畅运作，他们紧密跟踪客户的进展，提供及时的技术支持，并在必要时亲临现场，确保产品实现预定功能。一旦货物交付，销售工作圆满完成，随后便进入细致入微的售后服务阶段。

(2) 采购模式：博思达根据客户的项目进展和订单需求，精心制定采购计划。他们与供应商深入沟通产品价格、交货时间及其他商务细节，经过内部风控部门的严格审批后，正式生成采购订单并发送给供应商。当采购产品到货后，博思达会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确保无误后入库，从而完成整个采购流程。

(3) 盈利模式：在电子产业链中，电子产品制造商分销商扮演着举足轻重的中间角色，连接着上游的原厂和下游的电子产品制造商。其核心职责是向原厂采购物料，并将其提供给下游有需求的电子产品制造商。在这个过程中，分销商不仅提供技术支持、账期支持和售后服务，甚至参与产品设计等工作，还负责收集上游原厂的供应链信息，为行业提供动态洞察。电子元器件分销商在产业链中占据重要地位，尤其在服务长尾客户、提供多样化供应链支持等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原厂与代理商之间存在深度的相互依赖关系，这也正是电子元器件分销商在产业链中创造价值并实现盈利的基础。在开展半导体分销业务时，博思达主要通过提供具有竞争力的服务和专业技术支持，推动产品的销售。值得注意的是，这些服务和专业技术支持并不单独收费，而是通过产品的销售量的增长来实现盈利。

3、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半导体分销业务板块实现营收 218,123.37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了 21.33%；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6,622.70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了 6.08%。主要原因系 2023 年上半年，受科技创新周期、宏观经济、库存周期等各方面因素的叠加影响，电子元器件行业景气度延续了自 2022 年下半年以来的下行趋势：科技创新周期方面，电子行业目前仍处于新旧创新周期的交替阶段，以移动终端为代表的创新周期下的市场已基本饱和，而以 AI 为代表的新一轮创新周期刚刚开启，对总体需求的拉动还较为有限。数据公司 IDC 发布的最新报告显示，2023 年全年，中国智能手机市场出货量约 2.71 亿台，同比下降 5.0%，创近 10 年以来最低出货量。受此影响，博思达报告期内的营收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净利润下降幅度小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主要是由于业绩承诺期已结束，本期不再计提超额业绩奖励所致。

尽管上半年的市场表现较为惨淡，但随着下半年苹果、华为、小米等多家知名品牌陆续推出新品，智能手机终端市场逐步复苏带动产业链上下游持续向好，叠加频频出台的刺激电子消费的诸多利好政策，消费电子市场整体正以缓慢而稳定的速度逐步扭转低迷状态，中长期内有望实现复苏。

(二) 商业照明业务板块：

1、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的商业照明业务主要是照明器具以及 LED 显示屏和光电标识。其中照明器具在照明应用中有基础和环境照明作用，而 LED 显示屏和光电标识则主要作为品牌和产品形象展示的载体，是配套产品体系的组成部分。自 2021 年以来，智能化发展以及 AR 技术的日渐普及，都使得 LED 显示屏的运用展现了更多的“用武之地”。

2、商业照明业务板块的主要商业模式

公司采用“总部专业化设计、照明器具定制化开发、品牌终端门对门服务”模式，通过照明设计、开发制造、系统综合服务的紧密结合，为客户提供集专业化、一体化与全流程于一体的商业照明整体解决方案。其中，公司以照明设计为先导，引领销售潮流，传递先进的服务理念，提升产品附加值；通过产品开发将设计理念具象化，并通过产品制造与销售实现公司价值；借助系统综合服务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强化客户黏性。公司能够迅速整合内部资源，实现对客户定制化需求的迅捷回应，提高订单完成效率，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公司致力于将这一商业模式广泛复制，实现规模效应与协同效应的全面整合，以期创造更为丰厚的收益。

3、商业照明业务板块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照明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45,523.95 万元。

报告期内，受外销出口放缓，国内家居建材和工程订单疲软等诸多因素制约，LED 照明市场持续低迷。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照明产品出口总额为 582 亿美元，同比下降 7.2%。其中 LED 照明产品出口额 433 亿美元，占整体出口额的 74%，同比下滑 6.2%。国内市场房地产陷入低迷、消费信心不足导致市场需求下滑的影响，LED 照明企业经营业绩普遍承压。公司照明板块 2023 年度全年营收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净利润同比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是公司近些年来部分新厂房投入使用以及为新厂房陆续购置新的生产设备，相应的增加较多折旧及摊销费用。短期内产能利用率的不足导致新增折旧和摊销费用影响了公司利润，另一方面是公司之前并购博思达资产组中使用了并购贷款，产生了大额的资金成本。

公司未来将持续优化市场战略，利用现有客户资源，大力发展智慧门店业务；利用品牌服饰细分领域的成功模式，复制到其他行业（比如酒店照明、学校照明等），拓宽销售渠道，增加 LED 照明的应用场景；同时公司将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加大出口业务，释放剩余产能，改善经营状况。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2,071,276,609.25	2,117,500,792.95	-2.18%	2,345,345,95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4,395,239.72	1,112,445,372.45	7.37%	1,091,417,955.21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2,644,590,150.77	3,235,353,262.17	-18.26%	4,947,560,32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34,849.71	54,562,872.88	-21.49%	123,011,30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098,731.05	51,743,175.29	-26.37%	114,698,12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971,249.04	537,009,107.78	14.33%	387,363,952.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5	-16.00%	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5	-16.00%	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1%	5.07%	-1.36%	15.5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536,364,642.12	577,912,477.91	707,758,582.09	822,554,44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5,373.53	8,094,102.74	14,239,614.00	15,375,759.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35,963.75	7,680,598.82	13,946,292.85	12,335,87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41,804.04	3,012,294.97	101,082,979.02	399,934,171.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7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庄占龙	境内自然人	22.10%	48,238,860.00	36,179,145.00	质押	17,610,000.00			
黄国荣	境内自然人	7.19%	15,695,520.00	13,950,539.00	不适用	0.00			
苏芳	境内自然人	5.97%	13,022,880.00	12,732,660.00	质押	4,610,000.00			
向潜	境内自然人	4.56%	9,957,960.00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97%	4,295,098.00	3,221,324.00	不适用	0.00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56%	3,416,060.00	0.00	不适用	0.00			
杨小霞	境内自然人	0.69%	1,510,800.00	0.00	不适用	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6%	1,223,133.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东方合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方合盈鸿山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1,2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颖超	境内自然人	0.43%	941,08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新增	0	0.00%	3,416,060	1.56%
杨小霞	新增	0	0.00%	1,510,800	0.6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223,133	0.56%
#深圳东方合盈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方合盈鸿山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200,000	0.55%
#刘颖超	新增	0	0.00%	941,080	0.43%
#兰小华	退出	0	0.00%	600,080	0.27%
张凤新	退出	0	0.00%	513,740	0.24%
姚督生	退出	0	0.00%	0	0.00%
孙洁晓	退出	0	0.00%	0	0.00%
冯敏	退出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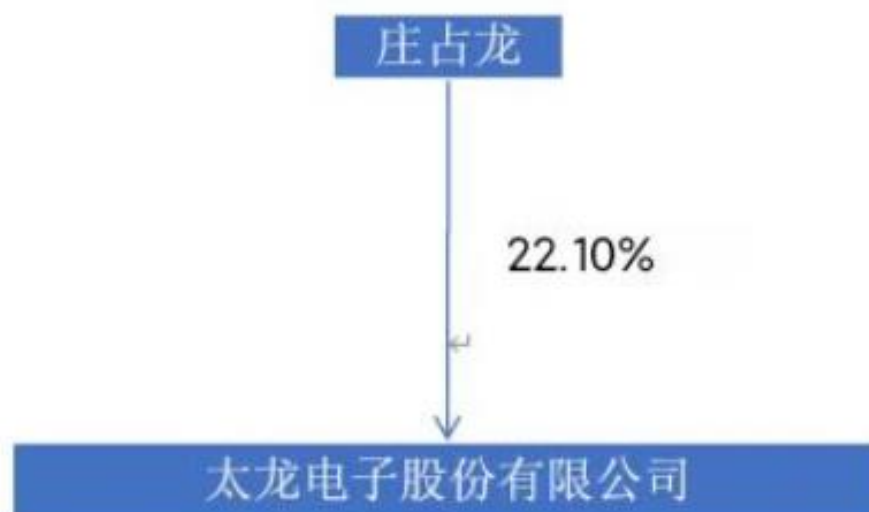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